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NGOLIA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76)

更換獨立核數師

本公告乃蒙古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4)條而刊發。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已辭任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一職，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起生效。於其辭任函中，德勤指出（其中包括）作為其正常程序（包括每年考慮是否希望繼續擔任其核數客戶的核數師並於得出結論前），將考慮各種因素，包括與審計有關的專業風險、核數費用水平及其目前工作流程下可動用的內部資源。德勤得出結論，已決定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一職。德勤已於其辭任函中確認，概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推薦建議，董事會已議決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安永」）為本公司之新任獨立核數師，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起生效，以填補德勤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董事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財政年度」）之年度審計造成任何重大影響。董事會亦確認，除有關財政年度之核數費用的協議外，本公司與德勤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更換核數師的事宜應該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垂注。

本公司藉此機會對德勤於過去多年向本集團提供的專業及優質服務致以衷心謝意並熱烈歡迎安永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鄧志基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魯連城先生、翁綺慧女士、魯士奇先生及魯士偉先生；非執行董事杜顯俊先生及鄧志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劉偉彪先生及李企偉先生。

*僅供識別